附件

系统填报号： 22位

**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表**

企业名称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企业注册地区： 省 市（区）

企业注册类型：

企业所属行业：

填写日期： 年 月 日

声明：本表中填写的有关内容和提交的资料均准确、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、无涉密信息，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法律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: （企业公章）

科学技术部

二○一 年 月

**填 报 说 明**

1. 企业应如实填报所附各表。要求文字简洁，数据准确、详实。

2. 各栏目不得空缺，无内容填写“0”；数据有小数时，保留小数点后2位。

3. 资产总额应以企业上一年度会计报表期末数为准。

4. 科技人员和研发投入指标，采用上一会计年度财务数据和统计数据进行评价。

5. 企业科技人员是指企业直接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，以及专门从事上述活动管理和提供直接服务的人员，包括在职、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，兼职、临时聘用人员全年须在企业累计工作6个月以上。

6. 企业职工总数包括企业在职、兼职和临时聘用人员。在职人员通过企业是否签订了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费来鉴别，兼职、临时聘用人员全年须在企业累计工作6个月以上。

7. 企业职工总数、科技人员数均按照全年季平均数计算。

季平均数=（季初数+季末数）÷2

全年季平均数=全年各季平均数之和÷4

8. 企业研发费用是指企业研发活动中发生的相关费用，具体按照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、科技部《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5〕119号）有关规定进行归集。

9. 企业销售收入为主营业务与其他业务收入之和。

10. 当年注册的企业，以其实际经营期作为一个会计年度确定相关指标。

11. 知识产权采用分类评价，其中：发明专利、植物新品种、国家级农作物品种、国家新药、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、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按Ⅰ类评价；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设计专利、软件著作权按Ⅱ类评价。

12. 近五年包括填报当年。

13. 企业主导制定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是指企业在国家标准化委员会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际标准化组织等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中排名起草单位前五名。

14.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包括国家（省、部）重点实验室、国家（省、部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国家（省、部）工程实验室、国家（省、部）工程研究中心、国家（省、部）企业技术中心、国家（省、部）国际联合研究中心等。

# 一、企业自评表（必填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|  | | |
| 一、基本准入条件判定（需同时符合指标1-4） | | | | 企业自评 |
| 指标1：注册地 | | 企业为在中国境内（不包括港、澳、台地区）注册的居民企业 | | □ 符合  □ 不符合 |
| 指标2：企业规模 | | 企业职工总数不超过500人、年销售收入不超过2亿元、资产总额不超过2亿元 | | □ 符合  □ 不符合 |
| 指标3：产品及服务范围 | | 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、限制和淘汰类 | | □ 符合  □ 不符合 |
| 指标4：企业信用 | | 企业在填报上一年及当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、重大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、科研严重失信行为，且企业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| | □ 符合  □ 不符合 |
| 二、相关重要条件判定（指标5-8） | | | | 企业自评 |
| 指标5：高新技术企业 | | 企业拥有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 | | □ 是  □ 否 |
| 指标6：研发机构 | | 企业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 | | □ 是  □ 否 |
| 指标7：科技奖励 | | 企业近五年内获得过国家级科技奖励，并在获奖单位中排在前三名 | | □ 是  □ 否 |
| 指标8：制定标准 | | 企业近五年内主导制定过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或行业标准 | | □ 是  □ 否 |
| 1. 企业科技活动评分   （满分100分）（指标9-11） | | | 企业自评 | |
| 指标9：科技人员  （满分20分） | 上一会计年度企业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 | | □30%（含）以上（20分）□25%（含）-30%（16分）  □20%（含）-25%（12分）□15%（含）-20%（8分）  □10%（含）-15% （4分）□10%以下（0分）  该项指标所对应的比例（%）： | |
| 指标10：研发投入（满分50分）  企业从（1）、（2）两项指标中选择一个指标进行评分。 | （1）上一会计年度企业研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 | | □6%（含）以上（50分）□5%（含）-6%（40分）  □4%（含）-5% （30分）□3%（含）-4%（20分）  □2%（含）-3% （10分）□2%以下（0分）  该项指标所对应的比例（%）： | |
| （2）上一会计年度企业研发费用总额占成本费用支出总额的比例 | | □30%（含）以上（50分）□25%（含）-30%（40分）  □20%（含）-25%（30分）□15%（含）-20%（20分）  □10%（含）-15% （10分） □10%以下（0分）  该项指标所对应的比例（%）： | |
| 指标11：科技成果（满分30分） | 企业拥有的在有效期内的与主要产品（或服务）相关的知识产权类别和数量（知识产权应没有争议或纠纷） | | □1项及以上Ⅰ类知识产权 （30分）  □4项及以上Ⅱ类知识产权 （24分）  □3项Ⅱ类知识产权 （18分）  □2项Ⅱ类知识产权 （12分）  □1项Ⅱ类知识产权 （6分）  □没有知识产权 （0分）  该项指标所对应的类别和数量：  Ⅰ类知识产权 ；Ⅱ类知识产权 | |
| 以上科技活动企业自评得分： 分 | | | | |
| 企业自评结果：  □符合科技型中小企业条件  □不符合科技型中小企业条件 | | | | |

# 二、企业主要数据表（必填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 | | |
| 所属行业 |  | | 行业代码 |  |
| 上一会计年度企业数据 | 资产总额（万元） |  | 销售收入（万元） |  |
| 职工总数（人） |  | 科技人员数（人） |  |
| 研发费用总额（万元） |  | 成本费用总额（万元） |  |

# 三、企业知识产权情况表（必填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拥有的在有效期内的  知识产权  数量(件) | | 发明专利 | |  | |  | |  |
| 植物新品种 | |  | | 国家级农作物品种 | |  |
| 国家新药 | |  | | 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 | |  |
| 集成电路布图  设计专有权 | |  | | 实用新型 | |  |
| 外观设计 | |  | | 软件著作权 | |  |
| 序号 | 知识产权名称 | | 种类 | | 授权日期 | | 授权号 | 获得方式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 |

# 四、企业人力资源情况表（必填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（一）总体情况** | | | | | | |
|  | | 企业职工 | | | 科技人员 | |
| 总 数（人） | |  | | |  | |
| 其中：在职人员 | |  | | |  | |
| 兼职人员 | |  | | |  | |
| 临时人员 | |  | | |  | |
| **（二）人员结构** | | | | | | |
| 学 历 | 博 士 | | 硕 士 | 本 科 | | 大专及以下 |
| 人 数 |  | |  |  | |  |
| 职 称 | 高级职称 | | 中级职称 | 初级职称 | | 高级技工 |
| 人 数 |  | |  |  | |  |
| 年 龄 | 20-30 | | 30-40 | 40-50 | | 50以上 |
| 人 数 |  | |  |  | |  |

# 五、企业近五年内主导制定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或行业标准情况（没有可不填写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标准名称 | 标准级别 | 标准编号 | 起草单位中排名 |
|  |  | □国际 □国家 □行业 |  | 第 名 |
|  |  | □国际 □国家 □行业 |  | 第 名 |

# 注：请附证明文件

# 六、企业拥有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情况表（没有可不填写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研发机构名称 | 研发机构级别 | 证明文件名称 |
|  |  | □国家级 □省部级 |  |
|  |  | □国家级 □省部级 |  |

# 注：请附证明文件

# 七、企业近五年内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情况表（没有可不填写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奖励成果名称 | 排 名 | 证明文件名称 |
|  |  | 第 名 |  |
|  |  | 第 名 |  |

# 注：请附证明文件

# 八、其他

|  |
| --- |
|  |